

广西师范大学实验室环境改造项目申报汇总表

单位（盖章）：美术学院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实验室名称	所属实验教学中心或科研平台名称	地点	面积(m ²)	总金额(万元)
1	线路改造	美术实践教学中心	6间导师工作室、国画临摹实训室1-407	600	2
2	丝网版画实训室改造		纯道楼1-108	200	1
3	雕塑艺术实训室改造		纯道楼1-109	200	1
4	油画临摹实训室改造		纯道楼1号楼107	240	3
5	本科油画专业教室改造		纯道楼3号楼A座501-504	300	4
6	窗帘更换		1、2、3A号楼顶楼实验室及其他专业教室		3
7	防盗门更换		纯道楼1号楼107、201、407、		1
8	画廊建设		纯道楼1号楼与2号连廊	200	10
9	美术实践教学中心文化建设		纯道楼1号楼2层走廊	100	3
					28

注：实验教学中心、科研平台建设项目申报书中的实验室环境改造申请必须同时填写此表。